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时间：2013年11月28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5）首席合伙人：张增刚

（6）人员情况：截止2022年末，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81名、注册会计师342名、从业人员总数1247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225名。

（7）财务情况：2022年度实现收入总额31,604.77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7,348.82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0,321.94万元。

（8）客户情况：2022年度服务上市公司客户41家。

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如下：

代码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K70	房地产业	房地产
C36	制造业	汽车制造业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854.25 万元，公司同行业（房地产）上市公司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客户总计 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2 年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产生的民事诉讼。

3. 诚信记录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近三年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2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共 11 次；近三年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共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会栓，注册会计师，2001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起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07 年至 2011 年、2014 年至 2018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1 年至今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田野，2004 年起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从事质控复核工作，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6 家。

本期签字会计师：宋志刚，注册会计师，2014 年至今就职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从事过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未有兼职情况。

2. 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2 年度在公司现有审计范围内，聘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服务费用预计为 180 万元，聘期一年。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2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三）本所认定应当予以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继续聘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具备为公司提供财务和内控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该会计师事务所遵循执业准则，认真履行审计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审计工作，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很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此次公司续聘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十届三十四次董事会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四）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十届三十四次董事会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